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莊郁賢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80013270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181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十 (376735100E\_1130018124\_ATTACH1.png)

主旨：轉知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辦理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113年4月正式考試一案，協請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(以下簡稱華測會)113年2月26日華測字第11320000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時程：113年2月26日(星期一)至3月19日(星期二)止，報名截止日後，若有剩餘名額，將開放追加報名至3月22日止。
- 三、測驗日期：4月13日(星期六)。
- 四、測驗項目：聽讀測驗：電腦化適性測驗。
- 五、測驗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新竹市光復高中、東海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，共11所考試中心。



六、測驗費用：新臺幣2,000元。

七、優惠訊息：為華測會策略聯盟單位，所屬外籍人士可享九折優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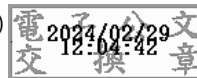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九、線上模擬測驗：<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exam/test/page/19>。

十、檢附旨揭測驗電子文宣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(新住民事務科)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

訂  
線